

2019 年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2019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部 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荔编字〔2012〕40号、荔编字〔2017〕34号，设立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经费渠道为区财政核拨，为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派出机构。主要职责：

（一）负责拟订白鹅潭中心商务区近、远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在城市总体规划指导下，负责组织编制、实施和管理白鹅潭中心商务区内产业布局和城市建设等各项规划；

（三）负责统筹白鹅潭中心商务区内的土地储备开发、融资和土地出让推介工作；

（四）负责组织推进白鹅潭中心商务区招商引资工作；

（五）负责统筹协调白鹅潭中心商务区重点企业跟进服务工作；

（六）负责统筹白鹅潭中心商务区内市政配套、公共设施、城市景观等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并组织指导代建单位推进建设实施；

（七）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委（本级）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委本级。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委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4.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1131.73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81464.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8.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81475.82	本年支出合计	49	81485.11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8.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29.00
总计	26	81514.12	总计	52	8151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475.82	8147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454.91	8145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9.52	2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9.52	2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71	3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71	3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5.95	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95	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475.82	8147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1131.73	8113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523.55	8052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8.18	60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	1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	1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1	18.4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485.11	239.96	81245.1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464.20	219.05	81245.1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9.05	219.05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9.05	219.05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71	0.00	37.71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71	0.00	37.71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71	0.00	75.71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5.71	0.00	75.7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485.11	239.96	81245.1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1131.73	0.00	81131.7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523.55	0.00	80523.55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8.18	0.00	608.1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	18.4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	18.4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1	18.4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4.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1131.73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51	2.5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81454.44	322.71	81131.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8.41	18.4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81475.82	本年支出合计	50	81475.35	343.62	81131.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1.31	1.3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84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81476.66	总计	54	81476.66	344.93	81131.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3.62	239.96	103.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	2.51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1	2.5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1	2.5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2.71	219.05	103.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9.05	219.05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9.05	219.05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71	0.00	37.71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71	0.00	37.7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5.95	0.00	65.9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95	0.00	6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	18.4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3.62	239.96	10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	18.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1	18.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4
30101	基本工资	23.93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6.89	30202	印刷费	1.88
30103	奖金	59.4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3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4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28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55
30309	奖励金	2.51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1.03		公用经费合计	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6	0.36	2.50	0.00	2.50	0.00	1.28	0.28	1.00	0.00	1.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1131.73	81131.73	0.00	81131.7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1131.73	81131.73	0.00	81131.7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支出	0.00	81131.73	81131.73	0.00	81131.73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80523.55	80523.55	0.00	80523.55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608.18	608.18	0.00	608.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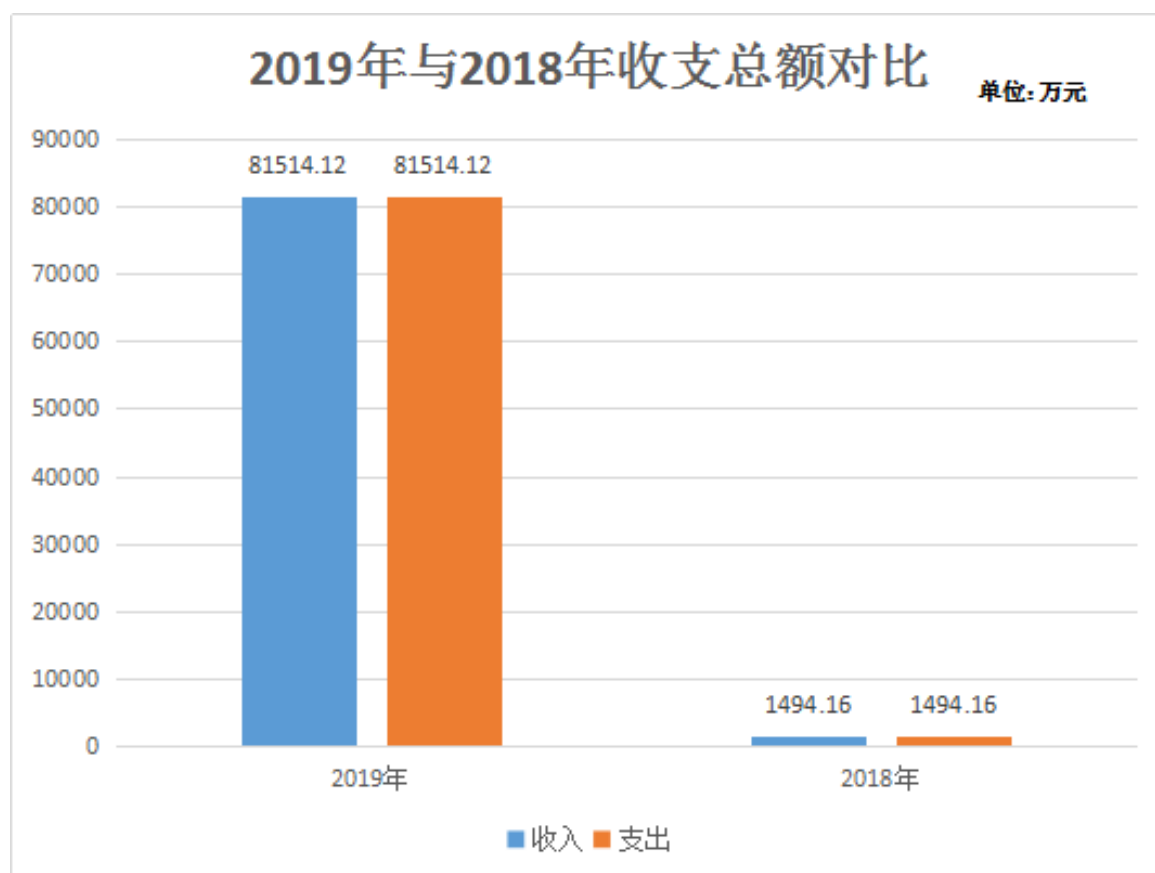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29	0.29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29	0.29	0.00
利息收入	0.23	0.23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23	0.23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06	0.06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6	0.06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 年度收、支总计 81514.1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0019.96 万元，增长 5355.51%。主要是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36.42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79983.54 万元，其中新增省级文化工程“三馆合一”项目 80523.55 万元。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减少 442.17 万元，白鹅潭土地储备工作经费减少 12.59 万元，白鹅潭专项工作经费减少 85.25 万元。



图表 1 2018 年与 2019 年收支总额对比图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年度总收入81514.1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1475.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4.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11万元，增长5.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18年下半年增加2名公务员，2019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相应增加。二是2019年白鹅潭专项工作经费减少85.25万元。三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增加约65.9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1131.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015.43万元，增长7167.91%，主要变动情况：新增省级文化工程“三馆合一”项目80523.55万元；2019年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减少支出约508.12万元。

3.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年度总支出81514.1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1485.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39.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96万元，增长17.63%，主要变动情况：2018年下半年增加2名公务员，

2019 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 81245.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9993.29 万元，增长 6389.95%，主要变动情况：新增省级文化工程“三馆合一”项目支出 80523.55 万元；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减少支出约 442.17 万元；白鹅潭专项工作经费减少支出约 85.25 万元；白鹅潭土地储备工作经费减少 2.8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1475.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4.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11 万元，增长 5.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8 年下半年增加 2 名公务员，2019 年人员经费收入相应增加。二是 2019 年白鹅潭专项工作经费减少 85.25 万元。三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增加约 65.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131.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0015.43 万元，增长 7167.91%；主要变动情况：新增省级文化工程“三馆合一”项目 80523.55 万元；2019 年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减少约 508.12 万元。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1475.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3.6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42 万元，增长 0.12%；主要变动情况：因政策性调整增加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131.7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0251.73 万元，增长 9119.51%；主要变动情况：新增省级文化工程“三馆合一”项目 80523.55 万元；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支出减少 271.82 万元。

分功能科目看，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51 万元，占 0.003%，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计划生育达标奖励。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19.05 万元，占 0.269%，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37.71 万元，占 0.046%，主要用于为开展区域内产业布局和城市建设等各项规划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65.95 万元，占 0.081%，主要用于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的部分费用列支。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41 万元，占 0.02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80523.55万元，占98.832%，主要用于省级文化工程“三馆合一”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608.18万元，占0.746%，主要用于白鹅潭中心商贸区相关规划编制。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3.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42%。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6.66万元，增长5.10%。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下半年增加2名公务员，2019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相应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减少22.14万元，其中白鹅潭专项工作经费减少85.25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增加约65.95万元，白鹅潭土地储备工作经费支出减少2.84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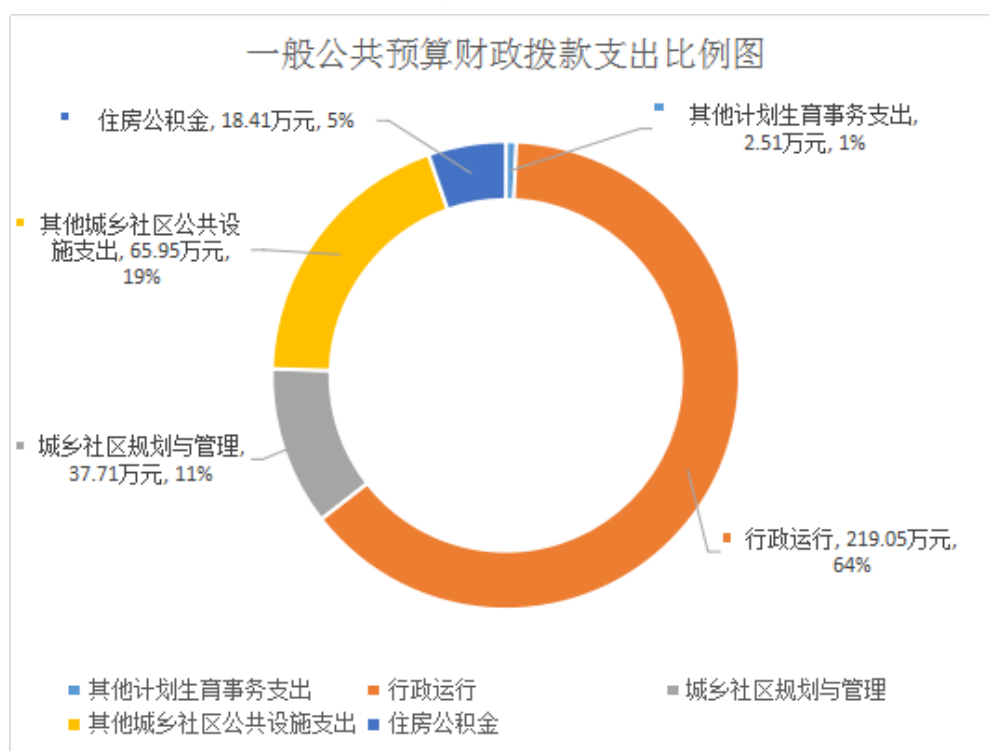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51 万元，占 0.73%，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计划生育达标奖励。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19.05 万元，占 63.75%，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37.71 万元，占 10.97%，主要用于为开展区域内产业布局和城市建设等各项规划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65.95 万元，占 19.19%，主要用于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的部分费用列支。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41 万元，占 5.3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图表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例图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43.20 万元，支出决算 34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2%。其中：

（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7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 2 名公务员不满整年，未全额发放。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1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年中减少 1 名公务员，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 3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3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白鹅潭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40.29 万元。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 6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白鹅潭中心商贸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部分列支。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年中减少 1 名公务员，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39.9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5.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8%。主要原因：2019 年年中减少 1 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其中，人员经费 231.0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28.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 万元；公用经费 8.94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8.9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131.73 万元。支出 81131.73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80015.43 万元，增长 7167.91%；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0251.73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9219.51%。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81131.7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608.17 万元，占 0.75%，完成年初预算的 69.11%，主要用于白鹅潭中心商贸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白鹅潭中心商贸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原定部分项目款项有结余资金，其他进行中的项目剩余款项需待达项目支付进度节点后列支。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80523.55 万元，占 99.25%。完成年初预算--%(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省级文化工程“三馆合一”项目。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本级）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预算 2.86 万元的 44.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28 万元，完成预算 0.36 万元的 77.7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2.50 万元的 4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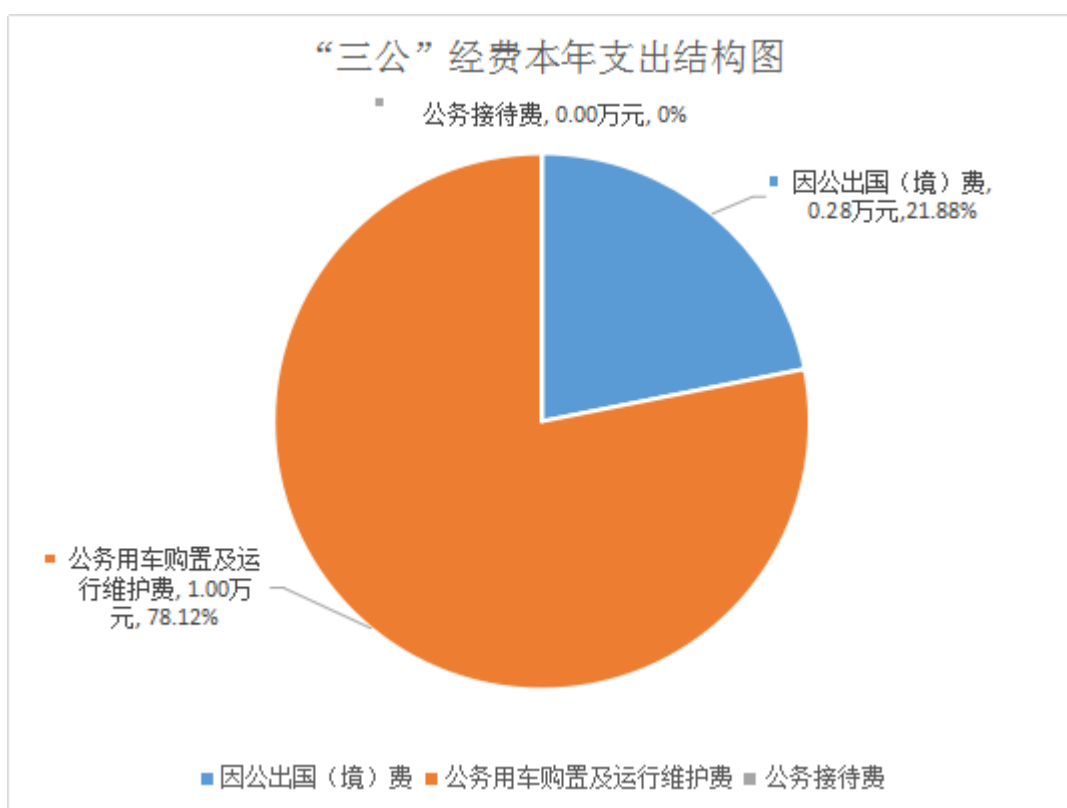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28 万元，占 21.8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0 万元，占 78.12%；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28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机关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28 万元，主要用于赴香港参加与企业商谈白鹅潭产业金融服务创新区建设合作事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00 万元，2019 年委机关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19 年，委机关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支出公务接待费。



图表 3 “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图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单位 2019 年无会议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56 万元，降低 45.8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节省 1.50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 0.5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节省 1.45 万元。其他公用经费因政策性调整较年初预算数减少支出 5.5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4.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4.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7.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7.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1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29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29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专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罚没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29 万元，占 100.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23 万元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6 万元；捐赠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委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规范资金使用，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较好地发挥了预算资金在白鹅潭商务区开发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4 项，申报覆盖率 100.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3 项，公开覆盖率 75.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2000.00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1 项、涉及资金 2000.00 万元。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使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明显的促进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委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委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

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4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81245.15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 个，共 113.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2 个，共 81131.7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委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定位清晰、表述准确；绩效指标设置已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其中，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白鹅潭中心商务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自评得分为 99.2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116.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82%。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沙洛片区控规深化工作；二是白鹅潭产业金融服务创新区产业规划成果获区政府同意结题；三是新隆沙和省“三馆合一”项目片区城市设计优化成果获市规委会审议通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委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省“三馆合一”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三馆合一”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7 公顷，规划建筑面积 13.8 万平方米，建设期 3 年，计划 2023 年竣工，将建设成一个彰显广东特色、具有国际水平的重大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作为辐射粤港澳大湾区、服务全省乃至全国人民的精品工程、地标工程、百年文化工程。

项目资金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8212.01 万元，预算完成数 80523.55 万元，执行率 81.99%。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启动省“三馆合一”项目用地征拆工作，至年底征收完成率超过 8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效推进省“三馆合一”项目征拆工作，项目在范围内机团单位全部完成主体协议签订，住宅征收完成率超过 80%，并于 11 月 8 日启动房屋拆卸工作，12 月 27 日举行项目奠基仪式。

一是住宅动迁完成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86%；

二是完成机团单位签约个数，年初指标值是 12 个，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12 个；

三是“三馆合一”项目奠基，年初指标值是 2019 年底前奠基，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2019 年 12 月 27 日奠基。

四是房屋拆卸安全事故宗数，年初指标值是 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0；

③存在问题。征拆工作复杂，任务重，不确定性大，年度预算资金未能做到 100%使用。

④相关建议。加紧推进征拆工作，同步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81485.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3.6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一）2019 年，白鹅潭管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历史机遇，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加速推进区域土地整备和重点项目建设，为打造“湾区门户、广州名片、产业高地、现代商都”奠定坚实的基础。主要工作情况及成效如下：

1. 大手笔高品质优化区域规划。

白鹅潭中心商贸区相关规划编制费用共计支出 674.13 万元，高规格高起点推进沙洛片区、新隆沙和省“三馆合一”项目片区等规划编制工作，城市设计优化成果获市规委会审议通过。通过小地块设计，最大程度发挥白鹅潭地处广州中心城区、三江汇聚

区位优势，确保有充足的空间来满足高端产业的发展需求，进一步吸引企业总部集聚。

2. 全面攻坚省“三馆合一”项目。

成立区级征拆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征收队伍，设立项目动迁现场办公室，及时配合市里落实广钢新城安置房房源以及 17.41 亿元的征拆资金，全面推进用地征收工作。2019 年共计支出达 93602.88 万元，目前住宅征收签约率达 81%，涉及征收的省、市、区机团单位已全部完成主体补偿协议签定，11 月 8 日启动首批房屋拆卸工作。

3. 强化土地储备落实空间供给。

一是新隆沙项目。AF020125 地块于 9 月 29 日成功出让，出让总价为 66888 亿元，折合楼面价 20000 元/平方米，竞得者为广州德恒勤信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该地块将建设骆驼服饰总部项目。其余可出让地块已全面完成征收，正在进行土壤修复等出让前期工作，积极对接意向落户企业，引进发展潜力大，综合实力强的大型企业。二是陆居路项目。目前土地征收工作进展顺利，公房及私房完成进度已达 87%，并完成广州市基督教协会、广州市芳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 12 家大型机关团体的协议签订工作。

4. 重点项目建设取得良好开局。

白鹅潭国际金融中心项目拟建设成为超高层地标性城市综合体，已取得临时施工复函，完成基坑支护（地下连续墙）工程，

进入开挖出泥阶段；广州国际医药港首期项目“健康方舟”顺利封顶面向全球招商，计划年底前建成运营；逸合商务中心项目展示中心建成并对外开放，1号楼、2号楼已封顶；广船地块旧厂更新改造实施方案已获市政府审批，并完成第一期用地的土地平整工作，正在进行土壤修复作业，计划与中船、中信泰富合作，共同打造荔湾科创中心项目；恒基地块碧桂园公司计划与广州地铁集团联合打造白鹅潭枢纽综合体联动周边综合开发项目。

5. 招商引资取得新成效。

积极采取招商推介会、工作论坛、拜访企业、专题研讨、实地考察、制作宣传手册等方式，主动赴香港、深圳等地密集走访一批重点企业，邀请他们到荔湾投资兴业，共谋发展。新三板广州服务基地落户白鹅潭，以华南新三板大厦为中心，正吸引聚集着一大批新三板企业、风投创投机构、产业资本证券公司等进驻，力争打造新三板资本市场生态圈。目前逸合投资、湾区资管等一批知名企业已注册落户，先后与碧桂园集团、骆驼服饰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联合广州地铁集团举办白鹅潭枢纽综合体联动周边综合开发策划国际联合工作坊，邀请国内外大师团队及各领域资深专家为白鹅潭发展献计献策。主动到深圳调研考察城市更新项目，进一步学习借鉴先进经验。

（二）工作存在问题：无。改进努力方向：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广东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紧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这个“纲”，以白鹅潭地区纳入广佛

高质量发展融合试验区先导区为契机，高标准高起点谋划白鹅潭工作，坚定不移推进四个“出新出彩”，通过快储快卖土地，优化招商载体，以区域发展落实空间供给，推动白鹅潭中心商务区建设上新水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